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诉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诉讼基本情况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2）浙 0108 民初 2834 号。针对本公司诉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夏建统、睿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上述案件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受理案件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二、诉讼案件进展

针对本公司诉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夏建统、睿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追偿权纠纷一案，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主要内容如下：

- 1、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公司支付代偿款 27,158,651.85 元及利息；
- 2、夏建统就第一项债务对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不能清偿部分承担四分之一的清偿责任；
- 3、睿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第一项债务对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不能清偿部分承担四分之一的清偿责任；
- 4、天夏智慧城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第一项债务对杭州秦商体育文化有限公司不能清偿部分承担四分之一的清偿责任。

三、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除公司前期已披露的相关诉讼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本次诉讼进展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目前尚未正式生效。本次判决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

润产生的影响目前尚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浙 0108 民初 2834 号。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七日